

# 歐盟投資環境評析：以英國、法國、德國 與中歐 Visegrad 集團為例

陳麗娟\*

## 綱要

前 言	二、法國投資環境概況
壹、歐盟的政經環境概況	三、德國投資環境概況
貳、英國、法國與德國的政經環境概況	肆、中歐 Visegrad 集團國家 一、Visegrad 集團國家概況
參、英國、法國與德國的投資環境概況	二、Visegrad 集團國家的經濟 環境現況
一、英國投資環境概況	伍、結 語

## 前 言

英國、法國與德國為歐洲聯盟（以下簡稱歐盟）最重要的三大會員國，相對的這三個國家在台灣有較多的投資，也有較多的僑民居住於台灣，例如台北歐洲學校（Taipei European School）即由台北英國學校（Taipei British

---

\* 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專任教授  
德國慕尼黑大學法學博士

School ) 台北法國學校( Taipei French School )與台北德國學校( Taipei German School ) 組成。這三大會員國屬於歐盟的工業先進國家，國人對於這三個國家比較熟悉，但這三個國家有不同的語言、歷史文化與產業結構。

中歐 Visegrad 集團 ( 一般通稱為 V4 國家 ) 係由波蘭、捷克、斯洛伐克與匈牙利四國於 1991 年組成，雖然這四個國家已經在 2004 年正式成為歐盟的會員國，亦涵蓋在歐洲內部市場內，享有四大市場自由 ( 商品、人員、勞務與資金自由流通 )，這四個國家在地理位置上接近俄羅斯，同時蘊藏豐富的礦藏，在過去共產政權時期，已經屬於工業發展良好的國家，這四個國家目前正積極過渡轉型至自由的市場經濟。

台灣對於中歐 Visegrad 集團較為陌生，因此本文將以歐洲聯盟的大環境為基礎，評析歐洲的三個大型工業發達的會員國與中歐 Visegrad 集團的投資環境，以期作為國內廠商赴歐盟投資的決策參考。

## 壹、歐盟的政經環境概況

歐盟的經濟統合已經經歷了半個世紀以上，是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以來最成功的經濟統合的代表，也是區域主義興起的濫觴，已經成為全球各區域組織參考模仿的學習典範。

2009 年 12 月 1 日生效的里斯本條約 ( Treaty of Lisbon ) 不僅修訂了歐洲聯盟條約與歐洲共同體條約，將歐洲共同體條約更名為歐洲聯盟運作條約，並且對歐洲統合作了許多的重大改革，尤其是對歐洲聯盟進行了根本的改革，以便使歐洲統合進程能順利的向前邁進與確立歐盟在國際社會的全球角色 ( global actor )，以面對全球化的挑戰。

歐盟與其 27 個會員國都是世界貿易組織 ( World Trade Organization ; 簡稱 WTO ) 的會員國，台灣也在 2002 年 1 月 1 日正式成為 WTO 的會員國。

目前的國際經貿環境有助於台灣與歐盟的經貿往來，台灣是歐盟第 14 名的全球貿易伙伴，是第 4 名的東亞貿易伙伴，而歐盟是台灣第 4 大貿易伙伴，歐盟佔台灣貿易額的 11%，而歐盟已躍升為中國最大的貿易伙伴。

一直以來，台灣與歐盟間的貿易往來仍屬於小額貿易，除了敏感的政治因素外，長期以來台灣企業對於歐盟的投資環境仍不甚明瞭，雖然歐盟的經濟統合已經實現單一內部市場，但各會員國仍保有其政治傳統、語言、文化，因此對於台灣企業而言，於投資歐盟著實是一個嚴峻的挑戰。

表一：歐盟政經概況

人口總數	約 5 億 252 萬
27 個會員國	德國、法國、義大利、荷蘭、比利時、盧森堡、英國、愛爾蘭、丹麥、希臘、西班牙、葡萄牙、奧地利、芬蘭、瑞典、愛沙尼亞、立陶宛、拉脫維亞、斯洛維尼亞、匈牙利、波蘭、捷克、斯洛伐克、賽浦路斯、馬爾它、保加利亞、羅馬尼亞
23 個官方語言	保加利亞文、丹麥文、德文、英文、愛沙尼亞文、芬蘭文、希臘文、義大利文、拉脫維亞文、立陶宛文、馬爾它文、荷蘭文、波蘭文、葡萄牙文、羅馬尼亞文、瑞典文、西班牙文、捷克文、斯洛伐克文、法文、愛爾蘭文、斯洛維尼亞文、匈牙利文
特性	超國家國際組織、關稅同盟、經濟暨貨幣同盟
貨幣體系	歐元體系由 17 個歐元國組成：德國、法國、義大利、荷蘭、比利時、盧森堡、愛爾蘭、希臘、西班牙、葡萄牙、奧地利、芬蘭、愛沙尼亞、斯洛維尼亞、斯洛伐克、賽浦路斯、馬爾它 非歐元體系 10 個非歐元國：英國、丹麥、瑞典、立陶宛、拉脫維亞、匈牙利、捷克、波蘭、保加利亞、羅馬尼亞

里斯本條約將共同貿易政策修訂為歐盟對外行為的方法，同時里斯本條約將外國直接投資明文增訂為共同貿易政策的適用範圍，將 WTO 規範的事項（一般商品貿易、服務貿易、涉及智慧財產權的貿易）明文規定為歐盟共同貿易政策的適用範圍，屬於歐盟的專屬職權，也就是只有歐盟才可以就共

同貿易政策事項立法，會員國不得再為貿易立法，只能執行歐盟的貿易法規。

歐盟在里斯本條約生效後，可以更有效率的施行共同貿易政策，對外與第三國間的貿易往來以一致的聲音參與國際經貿事務。一直以來，歐盟屬於高標準的經貿實體，而歐盟目前在國際經貿舞台上扮演著愈來愈重要的角色。歐盟是目前全球最大的經貿實體，有 27 個會員國涵蓋五億多的人口，而過去東歐的國家（註一）仍在進行加入談判，歐盟的經貿實力是不容忽視的。

歐盟高標準的政策施行亦直接或間接的影響其他國家的政策立法。歐盟內部市場的法規調適而形成單一的法規架構，無形中也影響了歐盟對外貿易的實務發展。單一貿易法規對台灣而言實際上是一個利多的消息，只需關注歐盟的貿易法規與標準即可。因此，為避免台灣出口受歐盟貿易法規的影響，同時為提昇我國的產業結構，我國的企業更應思考是否改以投資直接方式進軍歐盟，在歐盟內直接設廠生產而形成一個全球化的供應鍊。

## 貳、英國、法國與德國的政經環境概況

德國與法國同為歐盟的創始會員國，英國直至 1973 年才正式成為歐盟的會員國，由於英國的地理環境，也造就英國對於歐盟一直以來若即若離的態度，深受執政黨的意向影響，例如英國至今仍未使用歐元，仍不願放棄使用英鎊的貨幣主權，亦未加入申根公約（Schengen Convention），仍不屬於申根區域。

英國、法國與德國是歐盟三個大型的工業先進國家，除了在歐洲外，在全球的舞台上自古即扮演著非常重要的角色，以下以表列說明這三個國家的政治與經濟基本概況。

---

註一：克羅埃西亞已經完成加入談判，將於 2013 年正式成為歐盟的會員國。

表二：英國、法國與德國政經概況

比較項目	英國	法國	德國
人口總數	6200 萬	6500 萬	8200 萬
占歐盟人口比重	12%	13%	16%
國土面積	24.48 萬平方公里	55 萬平方公里	35.7114 萬平方公里
GDP 占歐盟比重	14%	16%	20%
鄰國	愛爾蘭	比利時、盧森堡、德國、瑞士、義大利、摩納哥、安道爾、西班牙	丹麥、波蘭、捷克、奧地利、瑞士、法國、盧森堡、比利時、荷蘭
首都	倫敦	巴黎	柏林
憲政體制	君主立憲	雙首長制	聯邦制
目前的國家元首	女王伊莉莎白二世	總統 Nicolas Sarkozy	聯邦總統 Christian Wulff
目前的執政黨	保守黨	人民運動聯盟 (屬右派政黨)	基民黨/基社聯盟與自民黨的聯合政府
目前的政府首長	首相 David Cameron	總理 François Fillon	聯邦總理 Angela Merkel
法律傳統	英美法系 ( 案例法 )	大陸法系 ( 成文法 )	大陸法系 ( 成文法 )
主要語言	英文	法文	德文
法定貨幣	英鎊	歐元	歐元
參與 WTO	是	是	是
歐洲專利公約締約國	是	是	是
參與 G20 金融高峰會議	是	是	是

<p>參與的航空公司策略聯盟</p>	<p>以英航為首的寰宇一家( OneWorld )目前共有 12 家航空公司, 成員航空公司為美國航空( American Airlines )、英國航空( British Airways )、國泰航空( Cathay Pacific )、澳洲航空( Qantas )芬蘭航空( Finnair )、西班牙國家航空( Iberiab )、日本航空( JAL )、智利國家航空( LAN )、匈牙利航空( MALEV )、墨西哥航空( Mexicana )、皇家約旦航空( Royal Jordanian )、S7 航空( S7 Airlines )。</p>	<p>以法航為首的天合聯盟( Skyteam ), 中華航空公司自 2011 年 9 月 28 日正式加入天合聯盟, 目前共有 15 家航空公司, 成員航空公司為俄羅斯航空( Russia Airlines )、墨西哥航空( AeroMexico )、西班牙歐洲航空( AirEuropa )、法國航空公司( Air France )、義大利航空公司( Alitalia )、中華航空公司( China Airlines )、中國東方航空公司( China Eastern )、中國南方航空公司( China Southern )、捷克航空公司( Czech Airlines )、達美航空公司( Delta )、肯亞航空公司( Kenya Airways )、荷蘭皇家航空公司( KLM )、大韓航空公司( Korean Air )、羅馬尼亞航空公司( TAROM )、越南航空公司( Vietnam Airlines )。</p>	<p>以德航為首的星空聯盟( Star Alliance )( 註二 ), 目前共有 28 家航空公司, 成員航空公司為德國漢莎航空( Lufthansa )、聯合航空( United Airlines )、北歐航空( SAS )、楓葉航空( Air Canada )、泰國航空( Thai Airways )、雅德里亞航空( Adria Airways )、愛琴海航空( Aegean Airlines )、中國國際航空( Air China )、紐西蘭航空( Air New Zealand )、全日本航空( ANA )、韓亞航空( Asiana Airlines )、奧地利航空( Austrian Airlines )、藍天航空( Blue 1 )、英倫航空( British Midland International )、布魯賽爾航空( Brussels Airlines )、大陸航空( Continental Airlines )、克羅埃西亞航空( Croatia Airlines )、埃及航空( Egypt Air )、波蘭航空( LOT )、新加坡航空( Singapore Airlines )、南非航空( South Africa Airways )、西班牙航空( Spanair )、瑞士航空( Swiss Airlines )、天馬航空( TAM Airlines )、葡萄牙航空( TAP Portugal )、土耳其航空( Turkish Airlines )、全美</p>
--------------------	---	---	--

## 參、英國、法國與德國的投資環境概況

### 一、英國投資環境概況

英國由英格蘭、威爾斯、北愛爾蘭與蘇格蘭組成，在法律體系上英格蘭與威爾斯為普通法 ( Common Law ) 的傳統，蘇格蘭則承襲羅馬法體系，為大陸法系的傳統，北愛爾蘭則有自己的法律制度，類似英國法。

英國是全球第六大的經濟體，在歐盟中僅次於德國與法國的第三大經濟體，18 世紀工業革命濶觴於英國，19 世紀時英國已經成為全球經濟的主導者，19 世紀末期第二次工業革命後，美國與德國後來居上超越了英國，但英國在全球經濟上仍然佔有一席之地 ( 註三 )。

英國是全球最全球化的國家之一 ( 註四 )，首都倫敦更是與紐約並列全球最大的金融中心 ( 註五 )，也是歐洲國民生產總值最高的城市 ( 註六 )。有超過 500 家銀行在倫敦設立據點，倫敦是銀行、保險、歐元債券、外匯交易與能源期貨的國際領導中心。倫敦是全球金融業的中心，也是全球主要的商業和專業服務的中心，例如全球最大的六家法律事務所所有四家將全球的總部設立於倫敦 ( 註七 )，足見英國雖然已經不是首屈一指的國家，但卻仍然是

---

註二：長榮航空已經提出加入星空聯盟的申請。

註三：G20 Membership, [http://www.g20.org/about\\_what\\_is\\_g20.aspx](http://www.g20.org/about_what_is_g20.aspx), last visited 2012/01/11.

註四：KOF Globalization Index, <http://globalization.kof.ethz.ch/>, last visited 2011/10/13.

註五：Worldwide Centres of Commerce Index 2008,

[http://www.mastercard.com/us/company/en/insights/pdfs/2008/MCWW\\_WCoC-Report\\_2008.pdf](http://www.mastercard.com/us/company/en/insights/pdfs/2008/MCWW_WCoC-Report_2008.pdf), last visited 2011/12/12.

註六：World Urbanization Prospects: The 2007 Revision Population Database,

<http://esa.un.org/unup/index.asp?panel=2>, last visited 2011/12/12.

註七：<http://www.efinancialnews.com/story/2007-07-23/uk-law-firms-reap-rich-rewards-while-americans-strengthen-london-teams-1>, last visited 2012/01/12.

國際社會中非常重要的經濟大國。

除金融業外，航空業、製藥業、北海油田蘊藏豐富的石油與天然氣、觀光業都是英國重要的產業，主要的出口國依序為美國、德國、荷蘭、法國、愛爾蘭、比利時與盧森堡、西班牙、義大利、中國，而英國主要的進口國依序為德國、中國、美國、荷蘭、法國、挪威、比利時與盧森堡、義大利與愛爾蘭（註八）。

由於英國多元的經濟模式，再加上有利的商業位置，具有高度的國際商務潛力，尤其是英國是全球第二大商業服務出口國與第七大商品出口國，因此英國也成為吸引外國直接投資的重要因素。例如 2010 年是吸引最多外國直接投資的國家（註九），由於英文是一個全球通用的語言，因此，英國對於吸引外國直接投資遠高於同為歐盟會員國的德國、法國、西班牙、義大利與愛爾蘭（註十），例如 2009 年就吸引了約 24% 的美國投資。

英國自古以來即為一個領先全球的貿易大國，目前是全球最大的服務出口國與第四大的服務進口國（註十一），英國產品與服務主要出口國為美國、德國與法國，其中英國的產品與服務出口佔歐盟的 48.7%（註十二），與其他歐盟會員國相比，英國是一個相對低稅的國家，英國的稅率低於歐盟各國的平均，並低於德國、法國、荷蘭、比利時、瑞典、丹麥與義大利（註十三）。英國主要的稅率為 26%，在 2014 年以前將降至 23%。

英國的公司大都為公開發行的上市公司，依據「Financial Times Global 500」的民調顯示，英國的全球公司市值僅次於美國和日本，英國公司的市值為全球第三大，大型的英國上市公司有 BP（英國石油）、Royal Dutch Shell

---

註八：UK Trade Statistical Bulletin, <http://www.statistics.gov.uk/pdfdir/trd0811.pdf>, last visited 2011/12/15.

註九：Source: Ernst & Young, 2011

註十：Source: US Department of Commerce, 2010

註十一：Source: WTO, 2011

註十二：Source: ONS, The Pink Book, 2010

註十三：Source: Eurostat, 2010



(殼牌石油公司)、Vodafone 電信公司、GlaxoSmithKline 藥廠、HSBE (匯豐銀行)、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蘇格蘭皇家銀行)、Barclays (巴克萊銀行)、Standard Chartered (渣打銀行)、AstraZeneca 藥廠、Tesco and Diageo (超級市場)。

英國擁有專業、靈活與有活力的勞動市場，由於普通法的傳統，與其他大部分的歐洲國家相比，並沒有很多的勞工法規，為一個靈活的勞動市場頗具吸引力，而英國擁有許多全球著名的大學與研發中心，以首都倫敦為例，蟬聯歐洲最佳提供專業人員的場所 (註十四)。

與其他國家相比，英國的投資環境擁有下列的優勢 (註十五)：

- 1、容易設立公司與經營公司的業務，依據世界銀行的研究報告，在英國設立一家公司僅需 13 天，因此世界銀行在公司設立程序評比，將英國列為是歐洲第一名與全球的第六名。
- 2、英國有最低的企業稅，28% 的企業稅是 G7 (註十六) 最低的國家，而最高的個人稅率 40% 也是歐盟會員國中最低的稅率。
- 3、在歐洲最靈活的市場。
- 4、OECD 評鑑英國為對企業最少障礙的第二名國家，同時是對貿易投資最少障礙全球第三名的國家。
- 5、英國是全球創新領導者，以品質研究基地聞名於世。
- 6、穩定的政治環境，而英國也是全球的評比收賄最低的國家，相較於美國、日本、德國與法國，英國享有高度的透明化。
- 7、穩定的法規環境，英國的普通法傳統，再加上公司治理法規的自律特性，為其提供了一個靈活有利的商業環境。
- 8、簡易的財產法規，相較於義大利、愛爾蘭、法國與德國，英國有更靈活的財產法規，可以簡易的登記財產。

---

註十四：Source: Cushman & Wakefield, European Cities Monitor, 2010

註十五：Invest in UK, <http://www.ukinvest.gov.uk>

註十六：G7 為七大工業國，為美國、加拿大、日本、德國、法國、英國與義大利。

- 9、由於英文是國際商務通用的語言，因而也提升了英國的國際競爭力。
- 10、自古以來，英國的大學即享譽國際，其中六個歐洲頂尖大學為英國的大學，例如牛津大學、劍橋大學、倫敦大學、愛丁堡大學等均為國際頂尖大學。
- 11、英國是歐盟的會員國，可以自由的進入歐盟市場，享有歐洲內部市場的四大自由。
- 12、英國擁有強大的通訊網路，在 G7 工業國家中英國有廣泛的寬頻市場，亦擁有全球最強的網際網路設施。
- 13、自古以來，英國即以其運輸連結網絡聞名，而英國的政府亦採取措施以改善航空設施、鐵路網絡與鐵路貨運基礎設施。
- 14、倫敦是全球最大的金融中心，且是國際領導的金融中心。

相較於成文法國家的德國，英國在設立一家有限公司的程序上更為簡易方便，在英國設立有限公司的程序如下（註十七）：

#### 1、登記文件與繳交申請表格

在英國設立有限公司必須繳交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應載明公司發起人的姓名與真實的簽名、股東的權利、公司董事的職權、公司的成立宗旨與營業項目。同時應繳交公司設立申請表格 IN01，應填寫詳細的登記所在地、公司的名稱和所在地、公司董事姓名與地址。

#### 2、公司的管理人員

公司的管理人員係由公司正式選任負責經營管理公司的人員，包括董事與公司的重要幹部，英國公司法規定應載明公司管理人員的姓名與住所於公司的登記文件中，至於公司管理人員的人數則會因有限公司或上市公司而有不同的要件，有限公司至少應有一名董事，若僅有一名董事時，則應明確的記載於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即股份有限公司）至少應有二名董事與一名重

---

註十七：<http://investinuk/start-business-uk>

要幹部，而公司的董事須符合形式的資格要件，公司董事至少應滿 16 歲，同時應有至少一名自然人董事。

### 3、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不得與他公司名稱相同或類似，公司名稱不得有冒犯他人的發音，同時公司名稱不得使用誤導社會大眾的名稱。

### 4、登記費用

公司登記標準的費用約為 20 英鎊，在當天完成登記的快速登記應繳交 50 英鎊的登記費，完成登記手續後，公司登記處 ( Companies Registrar ) 會轉交登記文件給英國的國稅局 ( HM Revenue & Customs )，而完成登記後應向地方的國稅局申報公司完成設立登記，以免受罰。

### 5、關於有限公司的租稅事項

在英國，有限公司必須繳納企業稅，為員工就源扣繳的所得稅與資方負擔的勞工保險金，違反時將會受到懲罰。

外國直接投資是驅動英國經濟發展的動力，英國政府致力於保護在英國登記公司在歐盟的權利，對於外國股東給與平等待遇的保障。美國公司優先選擇英國作為投資地大多是基於共同的語言，類似的企業文化與法律傳統，日本企業選擇英國作為投資地基本上是以英國作為出口平台，以利在英國製造的產品出口至歐洲國家。近年來英國政府不斷致力於經濟改革以建構一個政治和經濟穩定發展的投資環境，以期能吸引更多的外國投資人。

英國更以簡單的租稅制度吸引外國投資人 ( 註十八 )，例如盈餘超過 150 萬英鎊稅率為 28%，盈餘在 30 萬英鎊以上者稅率為 21%，對於盈餘在 30 萬至 150 萬英鎊的中小型企業並沒有很高的租稅負擔，當然企業可以扣繳費用與資產折價 ( 例如廠房、機器設備、廠房設備、以及用於研發的資產等 )。另外，英國的 Liverpool、Prestwick、Sheerness、Southampton 與 Tilbury 為貿易自由區 ( Trade Free Trade )，並給與歐盟的公司更多的優惠。

---

註十八：<http://investinuk.net/competitive-advantage-uk>

## 二、法國投資環境概況

在目前歐元區債信危機中，德國與法國再度展現共同的立場，尤其在正式的高峰會議前，德國聯邦總理與法國總統均會先行會談尋求共識。傳統上法國的經濟政策係由國家操縱，原來是屬於計畫的國民經濟，但隨著歐盟內部市場的形成，而愈來愈多鬆綁管制與民營化國營事業，但國家卻規定最低工資制度以確保勞工最低時薪（註十九）。

法國為全球第五大經濟體，也是歐盟的第二大經濟體（註二十），法國擁有 300 萬家企業，其中有 17 家企業進入全球的 200 大企業，例如 Total、GDF Suez、EDF Group、BNP Paribas、Crédit Agricole、France Telecom、Société Générale、Sanofi Aventis Group、Axa Group、Vivendi、Carrefour Group、Vinci Group、L'Oréal Group、CNPA Assurance、Saint-Gobain、Bouygues 與 Danone（註二十一）。

法國最主要的出口商品依序為汽車、飛機、藥品、電子產品與葡萄酒，另外觀光業也是法國非常重要的產業。以核能發電為例，由於法國僅有少量的石油與天然氣，必須仰賴進口，1970 年的石油危機，促使法國政府投入核電生產，1974 年即啟動三大核電廠 Tricastin、Gravelines 與 Dampierre，1976 年將核廢料處理廠 La Hague 轉讓給國營公司 Cogema，以進行處理回收核廢料。至 1990 年代初已經有 56 個反應爐，2009 年初全國已經有 21 個發電廠與 59 個反應爐，約有 84% 的電力係核能發電。法國為歐洲最大的核能發電國家，因此法國在核能研究上一直居於國際領先的地位，法國電力公司（Electricité de France）為全球最大的電力公司，而法國也是電力出口國，

---

註十九：法國的最低時薪約為 9 歐元，可查閱 <http://www.insee.fr/fr.indicateur/smic.htm>

註二十：[http://www.imf.org/external/pubs/ft/weo/2010/02/weodata/weorept.aspx?pr.x=35&pr.y=12&sy=2010&ey=2010&3csm=1&ssd=1&sort=country&ds=&br=1&last visited 2012/01/12.](http://www.imf.org/external/pubs/ft/weo/2010/02/weodata/weorept.aspx?pr.x=35&pr.y=12&sy=2010&ey=2010&3csm=1&ssd=1&sort=country&ds=&br=1&last%20visited=2012/01/12)

註二十一：[http://www.locations4business.com/europe/france/invest\\_in\\_france](http://www.locations4business.com/europe/france/invest_in_france), last visited 2011/12/3.

主要出口到義大利與英國 ( 註二十二 )。

整體而言，一直以來，德國都是法國最重要的貿易伙伴。法國主要的進口國依序為德國、比利時、義大利、荷蘭、西班牙、英國、美國與中國，而主要的出口國依序為德國、義大利、西班牙、比利時、英國、美國與荷蘭，依據統計資料顯示法國與歐盟國家的貿易額佔法國貿易的 60% ( 註二十三 )。

法國投資局 ( Invest in France Agency ) 是法國專門負責促進、發掘與協助在法國進行國際投資與經濟活動的機構。根據統計，法國是僅次於美國與中國的全球第三大接受國際投資的國家，約有 23000 家外商已經在法國境內經營業務 ( 註二十四 )。法國投資局在北美洲、亞洲與歐洲設立分處提供服務，尤其法國投資局與區域發展局 ( regional development agency ) 通力合作提供給國際投資人許多的協助，例如：

- 1、提供詳細的投資法規資訊，
- 2、提供屬於法國投資局伙伴網的法國公司名單 ( 涵蓋銀行、金融機構、會計師與審計公司 ) 的援助與專業諮詢服務，
- 3、分析取得國家援助與辨識投資計畫的財政利益，
- 4、提供協助加速設立的官方組織，
- 5、協助員工的調派，
- 6、介紹業務給當地的主管機關、政府代表 ( 包括法國各區域與各省的省長 )，各區域理事會與各省理事會亦會提供不同的財務補助架構，以符合投資人的需求。大部分法國政府的補助會給與有助於提升法國經濟的計畫，例如創造工作機會、專業培訓計畫、研發創新與環境保護等 ( 註二十五 )。

---

註二十二：[http://www.statistiques.developpement\\_durable.gouv.fr/IMG/pdf/Repere\\_energie\\_2009\\_BAT\\_01-12\\_cle05161b.pdf](http://www.statistiques.developpement_durable.gouv.fr/IMG/pdf/Repere_energie_2009_BAT_01-12_cle05161b.pdf)

註二十三：<https://www.cia.gov/library/publications/the-world-factbook/geos/fr.html>, last visited 2011/12/28.

註二十四：[http://www.locations4business.com/europe/france/invest\\_in\\_france](http://www.locations4business.com/europe/france/invest_in_france), last visited 2011/12/3.

註二十五：Source: Invest in France Agency website

近年來，為了吸引更多的外國投資人到法國投資設廠，法國政府大力改革經濟環境，包括更靈活的勞工法、降低稅率、簡化公司法與提供創新及研發貸款。法國對投資提供廣泛的財務補助，包括貸款、補貼與免稅，以協助設立企業、創造工作機會、投資與商業發展（註二十六）。

為吸引外商至法國投資，近年來法國大幅降低企業稅，並進行租稅制度的改革，例如對於無體財產（例如專利權、商標權、著作權）所得的企業稅由 33.33% 降低至 15%、對於創新的新公司設立第一年給與免稅、免繳社會保障與研究貸款的優惠、自 2008 年起取消在證券交易的資本利得稅、自 2010 年 1 月起取消製造業投資的地方營業稅等。另外，在 OECD 國家中法國有最優惠的折舊規定，同時也是歐洲國家中對於研究計畫費用享有最優惠稅率的國家；自 2008 年起，公司行號可從企業稅中扣除智慧財產權的收益（例如專利授權、專利）的 15%。由於新的租稅獎勵措施，使得法國成為最有吸引力的國家，特別是對於控股公司的租稅獎勵措施，因此許多國際大集團紛紛將總部設立於法國。

### 三、德國投資環境概況（註二十七）

德國經濟政策的目標在於多元與有競爭力的經濟，關注於創新的科技，因此許多中小型企業善用其潛力而成為世界市場的先驅。目前德國是僅次於中國的全球第二大出口國，根據許多的研究報告顯示，德國為歐盟最佳的投資地，不僅經濟穩定成長，同時銷售市場的規模對於投資人都具有相當的吸引力。

德國是歐洲最大的市場，其人口總數占歐盟的 16%，創造約 20% 的歐

---

註二十六：[http://www.locations4business.com/europe/france/invest\\_in\\_france/funding\\_and\\_support](http://www.locations4business.com/europe/france/invest_in_france/funding_and_support), last visited 2011/12/4.

註二十七：<http://www.gat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deutschland/wirtschaftes-profil/> last visited 2011/11/29

盟國民生產總值，雖然 2008 年以來的金融風暴亦受到波及，但由於本身工業體質良好，因此已經大致恢復經濟成長，例如 2010 年第二季的經濟成長率甚至高達 2.2%，是自 1990 年德國統一以來最高的經濟成長率，德國聯邦政府期待 2011 年的經濟成長率可望達到 2.9%。

雖然目前全球的經濟衰退，但德國的出口業卻絲毫未受任何的負面影響，2008 年出口更是創下歷年的新高，雖然在 2008 年全球金融風暴造成國際貿易下滑，但 2010 年德國出口業又展現出強勢的一面，2010 年進口額佔 7980 億歐元，出口額高達 9520 億歐元。

德國主要的出口產品為化學製品、汽車、機器與設備，最重要的歐洲貿易伙伴為法國、英國、義大利與荷蘭，而美國、中國、俄羅斯與日本為德國在歐洲以外最重要的貿易伙伴。依據統計數據顯示，德國出口的 71% 是在歐盟各會員國，其中 15% 是出口到東歐國家，亞洲與美國為德國出口市場的主要區域，各占出口的 15% 與 10%。

由於歷史傳統的因素，德國企業占歐盟加工業的 10%，加工業占歐盟總產值的 26%，因此許多外國企業選擇德國作為其製造廠的總部，而從高度的商業框架條件與優質的生產力中獲利。具有創新能力的中小企業是德國出口的主力，也是德國產業架構最重要的基礎，中小企業佔了 99.6%，約有 795% 的勞動力任職於中小企業。德國僅有少數名氣響亮的國際知名大企業，例如拜耳 (Bayer)、巴斯福 (BASF)、BMW 汽車、賓士集團 (Daimler)、西門子 (Siemens)、福斯汽車 (Volkswagen) 等。

德國擁有完善的公路、鐵路與電信網絡，由於德國位於歐洲的心臟地帶，可以陸路、水路 (特別是萊茵河、多瑙河、易北河等) 與航空快速連結所有歐洲國家的首都，再加上與歐盟各國的關係緊密，歐盟內部又採取關稅同盟，因此德國商品可以在歐盟內自由流通，在歐元區無匯率風險更加速在歐元區內的貿易流通。也就是實際上德國有三分之二的進出口是在歐盟內進行，足見德國與歐盟間的緊密關係，大約有四分之一的外國直接投資是來自



於歐盟各會員國，而有一半以上的德國投資也是在歐盟內進行。

2010 年德國的十大進口國依序為中國、荷蘭、法國、美國、義大利、英國、奧地利、比利時、瑞士與俄羅斯，而德國的十大出口國依序為法國、美國、荷蘭、英國、義大利、奧地利、中國、比利時、瑞士與波蘭（註二十八）。

德國企業具有很高的研發創新能力，享譽國際，『德國製』（Made in Germany）意謂著創新與高品質，德國出口大宗為高科技產品，依據歐洲統計局（Euro-Stat）在 2007 年公布的數據顯示，德國最佳的六個高科技投資場所為 Oberbayern（上巴伐利亞，指環南部大城慕尼黑的區域）、Düsseldorf（杜塞爾多夫）、Köln（科隆）、Karlsruhe（卡斯魯爾）、Darmstadt（達姆城）、Stuttgart（斯圖加特），提供了許多優質的高科技人才。在這六個城市都有非常著名的大學，例如慕尼黑大學、慕尼黑工業大學、杜塞爾多夫大學、科隆大學、達姆城大學、卡斯魯爾工業大學斯圖加特大學，因此可以源源不斷提供很多優質的專業高科技人才，並進行優質的產學合作。

德國與瑞典、丹麥和芬蘭同屬於執委會評鑑為歐盟創新先驅群組（Gruppe der Innovationsspitzenreiter）的國家（註二十九），再加上地處歐洲的心臟地帶，有九個鄰國，可以四通八達貫穿東西南北，再加上優質的專業人才，因此德國提供了一個非常有吸引力的投資環境。

依據歐洲專利局 2011 年的統計數據（註三十），在 2010 年德國企業是獲得歐洲專利最多的國家，共計有 12553 件專利，幾乎是法國（4536 件）與英國（1857 件）合計的兩倍。德國企業不僅只在歐洲境內取得專利保護，在全球三個最重要的專利局（歐洲專利局、美國專利暨商標局、日本專利局）都是表現亮麗的模範生（註三十一）。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德國的產學合作模式，德國的產業界與學術界有非

---

註二十八：Quelle: Statistisches Bundesamt in Deutschland 2011

註二十九：Quelle: Innovation Union Scoreboard, 2011

註三十：Quelle: Europäisches Patentamt 2011

註三十一：在全球三大專利局獲專利保護的前四國依序為瑞士、日本、瑞典與德國。

常緊密的合作關係，大約有 400 所大學與研究所形成一個網絡，奠定產學合作的創新知識與工業技術深厚的基礎，同時大學又培育許多的優質專業科技人才。另一方面，私人企業委託大學進行研發，節省了許多的研發成本，大學的研發成果非常有效率的授權產業界執行，因此學者與研究人員可以毫無問題的融入企業本身的研發團隊進行緊密的合作。過去幾年產學合作已經有卓越的成果，例如 2001 年時設立了 24 個專利使用局 ( Patentverwendungsagentur )，以協助將大學研發成果進行商品化，並移轉給產業界這些研發成果；此外，不屬於大學的研究機構亦擁有自己的使用單位。德國的這種產學合作也為德國產業界節省了許多的研發費用，並創造出許多的產能，全球僅美國與瑞士的產學合作技術移轉成果領先德國 ( 註三十二 )。

在德國最有名的以運用為導向的研究機構即為 Fraunhofer 有限公司 ( Fraunhofer-Gesellschaft ) 與 Leibniz 共同體 ( Leibniz-Gemeinschaft ) 更是中小企業技術移轉的重要來源，而 Max-Planck 公司 ( Max-Planck-Gesellschaft ) 與 Helmholtz 共同體 ( Helmholtz-Gemeinschaft ) 也是享譽國際從事基礎科學研究的研究機構，這些著名的研究機構成為德國中小企業最重要的創新泉源，降低了中小企業研發創新產品的風險與研發成本。德國的產學合作模式成為國際上獨一無二的知識創造經濟價值模式，也使德國成為非常有吸引力的投資地。

德國傳統上即以工業技術舉世聞名，特別是在資訊與通訊科技、化學、生物科技、光學工業、太陽能源與水力等，都是德國拿手的產業( 註三十三 )。根據統計，德國產業界與公家機構每年共出資 700 億歐元於研發上，約佔國

---

註三十二：[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forschung-entwicklung/forschungelandschaft/](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forschung-entwicklung/forschungelandschaft/)

註三十三：[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forschung-entwicklung/marktoptionen/](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forschung-entwicklung/marktoptionen/)

民生產總值的 3%，也使研發成為德國產業界充滿前景的基石，因此使高科技『德國製』的產地標示有一個穩固的基礎（註三十四）。

德國聯邦政府集中其獎勵研究於所謂的高科技策略，也就是每年在高科技策略範圍提出大約 40 億歐元的獎勵，特別是在航太科技、能源科技、資訊與通訊科技、保健醫療科技、汽車與運輸科技、奈米科技、生物科技、環境技術、光學技術、植物研究、航空技術、製造技術、微系統技術、海洋科技、安全技術研究與服務業（註三十五）。高科技策略就是要促進產業界與研究機構的合作，尤其是要使雙方形成一個無價的策略伙伴關係與聯合的效果，因此應在高科技策略的獎勵計畫中緊密合作共同完成研發計畫。

德國對於投資計畫的獎勵原則是給與直接的補助，尤其是在創業階段由公營銀行提供貸款與擔保，例如大企業可獲得補償至投資成本的 30%、中型企業可獲得最高至成本 40% 的補償、小型企業可獲得最高至成本 50% 的補償（註三十六）。只要一開始經營業務，並會給與抵免經營支出的優惠，尤其是創造就業機會時還有許多的獎勵措施，例如培訓措施與工資成本補助等，若有具體的研發計畫時，並會給與計畫的補助。德國給與的投資補助並不只侷限於在創業階段，而是在全部的發展階段給與不同的補助，因此可以申請混合的投資獎勵、創造就業獎勵與研發計畫獎勵。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德國的法律制度，德國有舉世聞名的法律制度保障營業自由，外國投資人與本國人享有平等的待遇，德國的法律框架條件給外國投資人安全與透明的保障，再加上司法獨立的盛名與有效率的判決執行制度都給投資人一個可靠的法律架構，並可迅速的落實權利的維護（註三十七）。因此德國給與投資人一個穩定和有充分法律保障的商業環境。

---

註三十四：[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forschung-entwicklung/fue-foerdermittel/](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forschung-entwicklung/fue-foerdermittel/)

註三十五：Quelle: Germany Trade & Invest GmbH

註三十六：Quelle: Germany Trade & Invest GmbH

註三十七：Quelle: Weltwirtschaftsforum 2009

2008 年時，德國根本的改革有限公司法，外國投資人可以更簡易的在德國設立有限公司，在新版的有限公司法並提供一個公司章程範本，以作為設立有限公司的標準模式。公開的商業登記簿公示有限公司的存續與其代表權，任何人皆可免費的調閱公司登記簿，以利利害關係人查閱公司的日常業務運作。

德國雙軌制的職業教育制度提供給投資人專業和靈活的勞工，雙軌制的職業教育制度完全符合產業界的需求，學徒們必須在職業學校中學習理論的課程，而直接在企業中學習實際的操作運用，實際學習階段通常為二至三年才算結業取得就業資格，目前大約有 350 個職業屬於雙軌制的職業教育範疇。德國工商總會 ( Deutsche Industrie- und Handelskammer ; 簡稱 IHK ) 十分關注各行各業應明確遵守就業資格的標準，以期可以維持各行各業的專業品質 ( 註三十八 )。這也是德國一直以來有非常專業的勞工，而可以使『德國製』的產地標示成為一個高品質的表徵與保證。

與其他重要的工業國家相比，德國有一個很有競爭力的租稅制度 ( 註三十九 )，由於德國為聯邦制的國家，各邦有自己的企業稅率，全國並無統一的企業稅率，外國投資人可以選擇低稅率的邦設廠投資，德國平均的企業稅為 29.83% ( 註四十 )。德國的企業稅主要可以分為公司所得稅 ( Körperschaftsteuer )、統一稅 ( 又稱為團結稅 ; Solidaritätszuschlag ) 與營業稅 ( Gewerbesteuer )，其中公司所得稅為全國統一的稅率 15%、統一稅亦為全國統一稅率 0.825%，營業稅則屬於地方稅，由各縣市自行決定稅率的高低，但至少為 7%。因此，最低的企業稅總計才 22.83%，與其他歐洲國家相比，德國屬於低稅率的國家。

---

註三十八：[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geschaeftliches-umfeld/arbeitsmarkt/](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geschaeftliches-umfeld/arbeitsmarkt/)

註三十九：[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geschaeftliches-umfeld/steuerumfeld/](http://www.gtai.com/startseite/investitionsstandort_deutschland/geschaeftliches-umfeld/steuerumfeld/)

註四十：Quelle: Bundesministerium der Finanzen 2011

## 肆、中歐 Visegrad 集團國家

### 一、Visegrad 集團國家概況

Visegrad 集團（註四十一）國家又稱為 V4 國家，由四個中歐國家組成的聯盟，即捷克、匈牙利、波蘭與斯洛伐克，成立的宗旨在於彼此的最佳合作與促進其融入歐洲聯盟。V4 集團始於 1991 年 2 月 15 日，由當時的捷克斯洛伐克、匈牙利與波蘭在匈牙利的 Visegrád 舉行高峰會議（註四十二），宗旨在於促進高度的社會、經濟與文化合作、以及彼此間的融合。因此，Visegrad 集團國家彼此成為最重要的對外貿易伙伴。

由於地處中歐的心臟地帶，Visegrad 集團最大的願望是在有效率、發揮補充作用與彼此加強合作的基礎上，致力於建立歐洲的安全架構，並與現有的歐洲安全和大西洋組織架構進行協調。為了保存與促進文化凝聚，在 Visegrad 集團內，在文化、教育、科學與資訊交流領域進行交流，並積極加強文化價值觀的承傳。Visegrad 集團的活動大抵是以加強中歐區域的穩定為目標，這四個中歐國家也體認到彼此的合作是一個重要的挑戰與契機。

1993 年捷克、斯洛伐克解體而成為捷克共和國與斯洛伐克共和國，2004 年 5 月 1 日這四個正式國家成為歐洲聯盟的會員國。自 1989 年東歐共產解體後，這四個國家快速過渡到自由市場經濟，並持續的經濟成長。2009 年時，斯洛伐克並成為第 16 個歐元國，但由於 2008 年以來的全球金融風暴與經濟

---

註四十一：1335 年時，波西米亞（Bohemian）、波蘭與匈牙利的統治者在 Visegrad 集會，決定建立一條新的商業道路通往維也納與更容易的進入其他的歐洲市場，因此 Visegrad 集團有其歷史淵源。

註四十二：Official website, <http://visegradgroup.eu/main.php?folderID=1&articleID=29502&ctag=articlelist&iid=1>, last visited 2011/12/12.

衰退，導致波蘭、捷克與匈牙利延緩加入歐元區的計畫（註四十三）。

若將 Visegrad 集團視為一個經濟體，Visegrad 集團是歐盟第七大經濟體，且是全球第十五大經濟體。按照 2011 年的統計數據顯示，依據國民生產總值排列，依序為捷克、斯洛伐克、波蘭與匈牙利，人均所得更高達 2 萬 1197 美元。Visegrad 集團的人口總數約有 6430 萬，若將 Visegrad 集團視為一個國家，為歐盟第四大的國家，其中波蘭約有 3800 萬人口，捷克約有 1100 萬人口，匈牙利約有 1000 萬人口，斯洛伐克約有 540 萬人口。

Visegrad 集團為歐盟四個小型過渡經濟國家，目前為小型的開放經濟。這四個開放的經濟體主要仍依賴對外貿易，其實早在 1990 年代即開始準備納入歐盟的統合進程，直至 2004 年才正式成為歐盟的會員國。1990 年開始，這些國家實施固定匯率機制，但逐步轉換為浮動匯率機制，捷克在 1997 年、斯洛伐克在 1998 年、波蘭在 2000 年實施浮動匯率機制，匈牙利至 2008 年才實施浮動匯率機制，2005 年斯洛伐克進入歐洲貨幣機制的第二階段，在 2009 年成為歐洲貨幣同盟的一員，亦啟用歐元，成為第 16 個歐元國。

表三：Visegrad 集團國家政經概況

比較項目	波蘭	捷克	斯洛伐克	匈牙利
人口總數	3800 萬	1100 萬	1000 萬	500 萬
鄰國	德國、捷克、斯洛伐克、烏克蘭、白俄羅斯、立陶宛、俄羅斯的外飛地	波蘭、德國、奧地利、斯洛伐克	捷克、波蘭、烏克蘭、匈牙利、奧地利	奧地利、斯洛伐克、烏克蘭、羅馬尼亞、塞爾維亞、克羅埃西亞、斯洛維尼亞

註四十三：依據所謂的馬斯垂克標準，會員國要加入歐元區必須符合凝聚標準，即通貨膨脹率不得逾最低三國的.%、利率不逾最低國的 2%、政府赤字不超過國民生產總值(GDP)的 3%與政府負債不超過 GDP 的 60%，必須連續兩年加入歐洲匯率機制 (Exchange Rate Mechanism) 第二階段，且在這段期間貨幣不得貶值。

首都	華沙	布拉格	布拉提斯拉瓦 ( Bratislava )	布達佩斯
憲政體制	議會民主制 ( 兩院制 )	議會共和制 ( 兩院制 )	議會民主制 ( 一院制 )	議會民主制 ( 一院制 )
國家元首	總統	總統	總統	總統
政府首長	總理	總理	總理	總理
主要語言	波蘭文	捷克文	斯洛伐克文	匈牙利文
法定貨幣	波蘭茲羅提	捷克克朗	歐元	匈牙利福林
參與 WTO	是	是	是	是
歐洲專利公 約締約國	是	是	是	是

Visegrad 集團每年在 6 月均會舉行總理層級的高峰會議，由這四個國家輪流擔任主席，輪值順序為捷克、波蘭、匈牙利與斯洛伐克。Visegrad 集團的唯一組織為 Visegrad 國際基金 ( International Visegrad Fund )，設立於 2000 年，所在地在斯洛伐克的首都布拉提斯拉瓦 ( Bratislava )，依據 Visegrad 集團總理決議，自 2007 年起每年有 500 萬歐元的經費，每年均會給與補助發展文化合作、科學交流和跨國合作、交換學生獎學金與藝術家的表演，這些獎學金主要是提供給來自 Visegrad 集團、阿爾巴尼亞、白俄羅斯、波士尼亞、黑塞哥維納、克羅埃西亞、馬其頓共和國、蒙地尼羅哥 ( Montenegro )、塞爾維亞、俄羅斯與烏克蘭的碩士班或博士班學生。

實際上 Visegrad 集團國家亦想進一步與其他鄰國進行合作，以維護共同的利益及致力於歐洲統合的精神。Visegrad 集團國家的合作僅依據在不同層級的代表定期會晤的原則，即從國家元首的高峰會議至專家小組會晤、甚至民間組織的活動、智庫、研究單位、文化機構與個人的網絡等，特別是在文化、環保、內政安全、國防、科學與教育領域進行許多的共同計畫，並且在司法互助、交通運輸、觀光旅遊、能源或資訊技術領域等亦不斷加強彼此間

的合作。

2002 年匈牙利提議設立能源專家工作小組 ( Expert Working Group on Energy ), 每年專家小組在 Visegrad 集團輪值主席國的首都會面一次或兩次, 由地主國擔任會議主席, 2006 年 4 月 27 日在布拉格舉行能源專家工作小組提議應舉行能源部長層級的會議, 尤其是針對能源政策的一般性質、發展緊急的天然氣儲備、建造新的天然氣管線和油管、連結輸電柵格等四大議題提出建議。

整體而言, Visegrad 集團地處中歐的樞紐位置, 是進入俄羅斯的前哨站, 又是邁向歐盟的重要中繼站, 在過去共產統治時期已經有良好的工業發展基礎, 再加上蘊藏豐富的礦產資源, 而目前又享有歐洲內部市場的四大自由, 這些優勢都可以作為台灣企業投資中歐, 進入俄羅斯市場 ( 註四十四 ) 的一個考量因素。

## 二、Visegrad 集團國家的經濟環境現況

以下將依據 Visegrad 集團個別國家的經濟情況分述如下：

### ( 一 ) 波蘭

波蘭是 Visegrad 集團國家最大的經濟體, 國民生產總值為 7666.75 億美元, 是全球第十九個經濟體, 依據聯合國與世界銀行的數據顯示, 波蘭是一個擁有很高度人力發展指數 ( 註四十五 ) 的高所得國家 ( 註四十六 )。

波蘭的經濟產值最主要來自服務業 ( 67. % )、工業 ( 28.1% ) 與農業 ( 4.6% ), 造成目前經濟成長遲緩最主要的原因是尚待發展的基礎設施, 但隨著來自歐盟的民間投資與資金挹注, 波蘭的基礎設施逐漸獲得改善, 法律

---

註四十四：俄羅斯已經完成加入 WTO 的談判, 將於 2012 年加入 WTO。

註四十五：[http://en.wikipedia.org/wiki/Human\\_Development\\_Index](http://en.wikipedia.org/wiki/Human_Development_Index), last visited 2011/12/12.

註四十六：[http://en.wikipedia.org/wiki/High\\_income\\_economy](http://en.wikipedia.org/wiki/High_income_economy), last visited 2011/12/12.



環境已經完全達到歐盟的標準。波蘭一直努力於進行經濟改革，調整農業結構、完成社會保險制度與健康保險的改革、針對煤礦業、鋼鐵業與重工業完成民營化與產業結構的改革、以及改革企業與個人所得稅制度。

波蘭主要的工業項目是礦業、機械（汽車、公車與造船）、冶金、化學、電子、紡織業與食品加工業。隨著全球的投資人（例如 Google、Toshiba、Dell、GE、LG 與 Sharp 等大廠）進駐設廠，使波蘭的高科技與 IT 產業快速成長突飛猛進。目前波蘭已經成為電子零、組件的主要生產國（註四十七）。

波蘭的礦產種類豐富，主要有黑煤、褐煤、銅、鉛、鋅、鹽、硫、鎂、瓷土與少量的石油和天然氣。依據美國能源部（Department of Energy）的報告顯示，波蘭擁有歐洲最大的頁岩氣體的藏量，未來亦將在波蘭經濟扮演一個重要的角色（註四十八）。

波蘭有『歐洲麵包籃』（bread basket of Europe）之稱，波蘭有高度發展的農業，全國將近一半的土地為耕地，草地和牧草地佔土地面積的 13%，森林則佔了 30%。小麥、裸麥、大麥、亞麻、燕麥、馬鈴薯、甜菜、油菜、啤酒花、水果與蔬菜等為主要的農產品。除了內需外，並為波蘭主要的出口產品。值得一提的是，波蘭的裸麥、亞麻、馬鈴薯與甜菜產量僅次於俄羅斯，為歐洲第二大生產國。豬、牛、羊、馬與家禽為波蘭普遍飼養的家畜，同時波蘭的波羅的海海岸與 Mazury 湖周邊漁業發達，魚獲豐富。

波蘭目前已經轉型至自由的市場經濟，但對於許多的產品與服務業仍是一個有待開發的未飽和市場。由於波蘭的地理位置西鄰德國，東達俄羅斯，具有聯絡東西歐的地理優勢，當然波蘭仍屬於歐盟中工資最低的國家之一。波蘭近年來大力改革最主要的目的就是要為外國投資人創造一個有吸引力的商業環境，尤其是波蘭政府在不同的經濟部門進行現代化與合理化的改革，特別是製造業、運輸業、通訊業、銀行與環境保護。

---

註四十七：<http://www.ecoustics.com/electronics/products/new/277485.html>, last visited 2011/12/12.

註四十八：[http://en.wikipedia.org/wiki/Shale\\_gas#Poland](http://en.wikipedia.org/wiki/Shale_gas#Poland). Last visited 2011/12/13

波蘭政府並採取許多的投資獎勵措施與保證，最主要的內容有在課稅後外國投資人可將利潤與股利完全匯回本國；以固定資產的形式對於外國人自己股份資本的實物捐助免課關稅；從公司清算或出售股份所得的資金得匯回本國；波蘭並與許多國家簽訂雙邊的投資保護協定，給與所有的外國投資公平的待遇、以及保障投資人的管理權、取得利潤權與使用權；並且與許多國家簽訂避免雙重課稅協定。此外，波蘭並設有許多的經濟特區（Special Economic Zone），在經濟特區內給與外國投資額外的保障與獎勵。

2002 年 3 月 20 日生效的波蘭投資財務補助法（Law on Financial Support for Investment）並規定，外國投資人在波蘭可獲得投資支出 25% 上限的投資補助、創造每個工作最多可獲得 4000 歐元的工作補助兩年、每個勞工最多 1150 歐元的培訓補助、以及針對更新基礎設施的新投資項目，可獲得基礎設施發展的補助（註四十九）。

由於波蘭也是歐盟的會員國，因此也持續的獲得歐盟結構基金（EU Structural Funds）、歐洲區域發展基金（European Regional Development Fund）與歐洲社會基金（European Social Fund）的經費補助。另外，企業投資於固定資產（例如建築物、機器設備）、無形資產（礦山開採權）與創造新的工作機會，即可獲得最多可達投資金額 65% 的補助（註五十）。

為平衡區域間的發展不均衡與加強經濟和社會的結合，因此波蘭政府對於在經濟特區內的投資明文規定租稅獎勵措施，即企業在經濟特區內經營業務，除可獲得歐盟結構基金的補助外，並可獲得免繳所得稅與不動產減稅的優惠，但補助與其他的公共補貼總值不得超過投資金額的 50%（註五十一），並得請求退還投資金額，包括購買土地投資金額 50% 的上限、建築物的建造或購買投資金額 40% 的上限、設備費用投資金額 70% 的上限與無形資產費用投資金額 25% 的上限。應向經濟部提出申請這些在經濟特區的補助，由經

---

註四十九：Investment in Poland, 2005, pp.14-15

註五十：Investment in Poland, 2005, p.15

註五十一：Investment in Poland, 2005, p.15

濟部長在諮商企業財務補助委員會 ( Committee for Financial Assistance to Entrepreneurs ) 後作決定，一經核准補助，投資人應與經濟部長簽訂契約( 註五十二 )，以利後續的執行。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19% 新的企業所得稅率，過去企業所得稅率為 27%，此一新規定使得波蘭成為在中、東歐對外國直接投資最具吸引力的國家之一，尤其是吸引許多外國直接投資於製造業、金融服務業、貿易、維修與運輸業。外國投資人主要的投資方式為收購民營公司、在民營化國營事業的過程中收購國營的公司、設立子公司或在未開發地區的投資、收購公司以參與大型的民營化計畫、以及設立合資企業等 ( 註五十三 )。

民營化計畫是波蘭轉型至市場經濟的關鍵要素，也成為政府經濟政策的重要特徵，民營化計畫項目因而亦成為允許外國投資人在波蘭取得經營業務的主要方法，特別是在能源業 ( 生產暖氣與發電、能源分配、燃料交易公司與天然氣專賣 )、化學業 ( 提煉、化學製造 )、礦業、烈酒釀造廠、漁業、運輸業 ( 例如波蘭國營鐵路 ) 與機械製造等，都將持續進行民營化的轉型改革。波蘭的財政部下設有民營化的部門 ( Privatization Department )，在 1996 年 8 月 30 日公布國營事業商業化與民營化法 ( Law on Commercialization and Privatization of State-Owned Enterprises ) 明文規定商業化與民營化國營事業的籌資方法與投資方法。

## ( 二 ) 捷克

Visegrad 集團第二大經濟體為捷克，國民生產總值為 2 萬 7037 億美元，為全球第 42 個經濟體。在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前，捷克已經是一個工業先進的國家，但 41 年的共產政權導致經濟崩壞，所幸在 1989 年 11 月所發生的反共產黨統治的民主化革命，並未經過大規模的暴力衝突，即實現政權更

---

註五十二：Investment in Poland, 2005, p.16

註五十三：Investment in Poland, 2005, p.16

迭，如天鵝絨般平和柔滑，進行了『絲絨革命』( velvet revolution )，使捷克成功的轉型進入自由的市場經濟體制。

由於捷克的工業體質良好，目前捷克是一個高度工業化的國家，根據世界銀行的資料顯示，捷克屬於全球 30 個最發達的國家之一。捷克目前最主要的問題是貪污現象嚴重與各區域間的發展不平衡。

捷克主要的工業項目為化學、機械、食品加工、冶金與冶煉業。雖然軍火工業與玻璃業已經不是重要的產業，但軍火與玻璃在波西米亞已經是具有歷史傳統的產業。由於 Skoda 汽車、標誌-雪鐵龍 ( Peugeot-Citroen )、豐田 ( Toyota ) 與 Hyundai 汽車等國際汽車大廠的進駐設廠，捷克已經成為幾乎是全球生產最多汽車的國家，另外捷克還有很多大的公司進駐，例如 CEZ( 是中歐最大的公司 )、Skoda 鐵道車廂製造廠、Panasonic ( 電子 )、Tatra ( 大型貨車 )、Acelor Mittal ( 冶煉廠 )、Avast ( 軟體 )、PPF ( 中歐最大的投資集團 ) 等。捷克主要的礦產為黑煤、褐煤、黏土、石墨、石灰石與其他的建材、以及鈾礦、石油與天然氣，但仍然從俄羅斯大量進口石油與天然氣。

由於捷克三分之一的國土面積是森林，因此木材也是重要的出口產品。穀物 ( 大麥、小麥、玉米 )、馬鈴薯、田菜、亞麻、油菜、啤酒花、水果與葡萄栽培等也是重要的農產品出口。牛、豬、家禽等亦為重要的家畜，養蜂與淡水魚的養殖業亦為重要的產業。

捷克提供許多不同的方式獎勵新進的與已經在捷克的投資人，特別是對於製造業的投資人，至 2010 年底已經有 615 家廠商獲得捷克政府的投資獎勵( 註五十四 )。捷克對於製造業的獎勵投資制度明文規定於投資獎勵法( Act on Investment Incentives )，而將製造業獎勵投資制度納入捷克的法律制度內給與不同的型式的獎勵，例如減稅五年、若在高失業率地區的投資計畫並會獲得實體的協助以創造就業或培訓勞工。租稅獎勵主要為對於設立新公司的

---

註五十四： <http://www.businessinfo.cz/en/article/investment/text-investment-incentives/1001025>,  
last visited 2011/12/19.

投資計畫，會給與五年的減稅優惠；若係投資於現有的捷克公司的擴張計畫，則會給與為期五年的部分減稅優惠。目前捷克的企業所得稅率為 19%，在扣除實質的創造就業補貼與土地市價和買價的差額後，減稅額可至國家補貼的上限（註五十五）。

基本上捷克的投資獎勵規定符合歐盟的國家補貼法規，企業必須向工業暨貿易部（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Trade）提出獎勵投資的申請，工業暨貿易部審核批准應給與的獎勵總額。投資獎勵法明文規定獲得獎勵的資格標準，即應具備下列的要件：

- 1、投資項目必須是開始新的生產或擴張既有的生產或現代化既有的生產；
- 2、投資人必須以長期有形或無形資產至少投資約 1000 萬捷克克朗（約 500 萬美元）於低失業率的地區、5000 萬捷克克朗於較高失業率的地區與 6000 萬捷克克朗於最高失業率的地區；
- 3、至少有一半的投資必須由投資人自己的股份出資；
- 4、總投資額的 60% 至少應投資於機械製造，且所有的機械必須是全新製造；
- 5、在給與獎勵的三年內，必須履行上述的所有條件；
- 6、計劃中的生產必須符合捷克的環境標準。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為加強捷克作為中歐的科技樞紐地位，捷克政府大力支持投資於研發的項目，也就是鼓勵企業設立科技中心以進行研究、發展與創新高科技的產品，同時捷克政府積極鼓勵產學合作，透過可能的計畫項目提供給科技中心援助，現金補助可高達 400 萬歐元，對於長期的實體與無形資產的費用給與高達 60% 的補助，大型計畫投資人必須至少投資 40 萬歐元於科技中心，中小型企業 20 萬歐元即可。

為了加強捷克成為中歐的資訊樞紐，捷克政府支持投資於商業支援服務中心，以進行緊密連結資訊科技和與眾不同的國際焦點。捷克政府大力鼓吹

---

註五十五：<http://www.businessinfo.cz/en/article/investment/text-investment-incentives/1001025>,  
last visited 2011/12/19.

設立資訊產業發展與執行中心、高科技維修中心與共享長期實體和無形資產的服務中心等商業支援服務中心，大型投資人必須至少投資金額 112 萬歐元，中型投資金額為 3 萬 7000 歐元，小型投資金額為 1 萬 8500 歐元（註五十六）。

### （三）匈牙利

匈牙利為 Visegrad 集團的第三大經濟體，國民生產總值為 1961.96 億美元，是全球第 52 個經濟體。在過去冷戰時期，匈牙利為東歐共產集團比較高度發展的經濟體，目前是一個工農混合型國家，匈牙利主要的問題在於衰退的經濟績效與政府的高負債。

匈牙利的中心位置對外國投資人而言，是一個擴展中東歐業務的首選，由於匈牙利的地理位置自古以來即為歐洲主要商業要道的十字路口，尤其是歐洲四大主要陸路運輸的交會點，即從德國北部（即北海）到黑海、從亞得里亞海港口至基輔和莫斯科、東西向高速公路連接柏林、維也納、布達佩斯與伊斯坦堡、西南歐往東北歐的高速公路連接威尼斯至烏克蘭首都基輔、由布達佩斯經過克羅埃西亞首都 Zagreb 到出海港 Rijeka、由布達佩斯往南到波士尼亞首都 Sarajevo 而通往希臘與土耳其。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多瑙河水道系統連結多瑙河、萊茵河與梅茵河（為萊茵河最大的支流）的運河系統，連結波羅的海國家通往土耳其與希臘。因此，匈牙利在歐洲的地理優勢在運輸樞紐地位扮演一個非常重要的角色。

匈牙利主要的產業是汽車製造、機械、化學業、製藥、電子通訊、紡織業與食品業（註五十七）。汽車製造是匈牙利的重要工業，佔出口的 20%，鈴木（Suzuki）、奧迪（Audi）與通用（GM）三大汽車場在匈牙利的 OEM

---

註五十六：<http://www.businessinfo.cz/en/article/investment/text-investment-incentives/1001025>, last visited 2011/12/19; 捷克的商業暨投資發展局（Business and Investment Development Agency）有詳細的投資獎勵措施內容。

註五十七：Investing Guide Hungry 2011, pp.11-14, [www.pwc.com/hu](http://www.pwc.com/hu)

(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ing ) 代工的製造廠，2008 年賓士汽車亦大舉投資於匈牙利將生產 A 系列與 B 系列的汽車。由於這些跨國的汽車大廠進駐，因此也吸引許多的汽車零組件供應者投資於匈牙利，也造就匈牙利的中小型汽車業穩定發展與成為在當地設廠和西歐的汽車場重要的策略夥伴。

由於匈牙利政府相當重視汽車業的發展，汽車業與當地的教育培訓制度合作，進行許多的研發合作，許多跨國公司亦在匈牙利設立研發中心，例如 Audi、Bosch、Knorr-Bremse、Magna-Steyr、Thyssen-Krupp、Arvin Meritor、Denso、Continental、Visteon、WET、Draxlmaier、Edag and Temic、Telefunken、ZF 等。電子業亦是匈牙利的一個重要的製造生產，匈牙利已經是中歐國家最大的電子製造者與出口者，有些電子業( 例如 National Instruments 與 Jabil ) 亦在匈牙利設立研發中心，從事研發工作。

製造業在匈牙利有悠久的歷史，因此吸引許多大型的藥廠在匈牙利直接投資，以生產學名藥，依據統計數據顯示，在 2010 年有 116 家藥廠登記於匈牙利，這些藥廠主要集中於布達佩斯、Debrecen、Szeged 與 Pécs。

資訊業是近年來發展最迅速的產業，主要是電腦組裝與通訊設備的製造，全球的軟體研發者與硬體製造者亦設廠於匈牙利，例如 NOKIA、IBM、HP、Samsung、Ericsson、SAP 等，而許多大的資訊業均設立其研究中心於匈牙利，使得匈牙利已經成為軟體研發的區域育成中心。

匈牙利亦為歐洲重要的農業國，主要的農產品有小麥、裸麥、亞麻、油菜、燕麥、馬鈴薯、蔬菜、水果等，家畜飼養主要為豬、牛、羊、馬與家禽，羊毛、蜂蜜與漁產亦為重要的農產品。

與歐盟的其他會員國相比，匈牙利為歐盟國家 ( 註五十八 ) 中時薪第三低的國家，2008 年的全球金融海嘯重創匈牙利的就業市場，2010 年時失業率高達 11.1%，2011 年有輕微惡化的現象，失業率高達 11.8% ( 註五十九 )。

---

註五十八：歐盟時薪最低的國家為羅馬尼亞，第二低為波蘭。

註五十九：Investing Guide Hungry 2011, p.18

因此，匈牙利政府積極改善投資獎勵制度，以吸引外資進入設廠創造更多的就業。

為提昇競爭力，有愈來愈多的中、小學教授英文與德文作為第二外國語，甚至有法文、西班牙文與中文的雙語學校，近年來如雨後春筍的出現在匈牙利（註六十），這些現象都為吸引外國投資進入的重要改革。

為促進外國的直接投資與其他國家的雙邊貿易，協助中小企業以融入歐盟為目標的發展，匈牙利政府設立了匈牙利投資暨貿易局（Hungarian Investment and Trade Agency），並在國內設立六個區辦事處，同時在超過 50 個國家中與匈牙利的駐外辦事處形成一個網絡，以提供外交服務和執行特別的任務。匈牙利投資暨貿易局以全面的服務方式支援以設立新製造廠與研發項目的投資，同時提供全方位的專案管理、高規格的待遇與包羅萬象的投資環境的資訊（註六十一）。

匈牙利主要的投資獎勵措施有，由匈牙利政府或歐盟基金提供現金的補助、租稅減免、對於創造就業與職業訓練的補助。匈牙利的企業所得稅分為收益在 5000 萬福林以下時應繳納 10% 的企業所得稅，在收益 5000 萬福林以上為 19%。匈牙利與 68 個國家（包括歐盟會員國、瑞士、美國、加拿大、中國、香港、日本、南韓、巴西）簽訂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目前仍積極與台灣、阿拉伯大公國、卡達、約旦、墨西哥、敘利亞進行避免雙重課稅協定的談判。

在匈牙利，外國人的資本收益可以從企業所得稅中免除，若是在匈牙利不動產公司持股的資本收益，則不得免除，但得適用交易稅（註六十二）。另外，企業必須向營業所在地的市政府繳納地方營業稅（local business tax），在依據地方稅法（Local Tax Act）扣除商品出售、中間的服務費用與轉包商的費用、原材料費用、直接的研發費用後，依據年營業額繳納不超過 2% 的

---

註六十： Investing Guide Hungry 2011, p.21

註六十一： Investing Guide Hungry 2011, p.51

註六十二： Investing Guide Hungry 2011, pp.22-23



地方營業稅。若此一企業在不同的城市經營業務時，則應將地方稅分配給不同的市政府（註六十三）。

值得一提的是，在匈牙利國內製造、進口與在歐盟內購買特定的產品必須支付環境保護費用（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ee），在 2011 年時原油產品、輪胎、包裝容器、電池、商業印刷紙張、電器與電子產品都必須要繳納環境保護費用，有趣的是環境保護費用是依據產品的重量計算，然後再乘以費率，每季均應申請退稅，但不包括可再回收使用的包裝容器，僅得在每年申請退稅。在一些特定的要件下，納稅人可以申請退還環境保護費用與免繳（註六十四）。

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對於能源、電信與零售業並課徵嚴格限制消費稅（Austerity Tax），自 2010 年中旬起，金融機構與保險公司應繳納銀行稅。當然除了上述這些稅外，匈牙利還有權利行使稅（Exercise Tax）、關稅、印花稅、登記稅、鄉鎮稅、觀光旅遊稅、藥品稅等。

#### （四）斯洛伐克

斯洛伐克是 Visegrad 集團最小的經濟體，國民生產總值為 1271.11 億美元，是全球第 60 個經濟體。早在東歐集團時期，斯洛伐克已經是當時最發達的國家，在 1989 年東歐共產政權解體後的第一年，斯洛伐克的經濟發展停滯，但在 1990 年代末期經濟起飛快速成長，吸引了許多的外資進入，目前斯洛伐克已經是一個工業先進的國家，在 2009 年亦啟用歐元，足見斯洛伐克已經成為東歐的後起之秀。

斯洛伐克位於歐洲的心臟地帶，尤其是在東歐與西歐間的戰略位置，提供一個很大出口潛力的地理優勢。由於已經使用歐元，對於外國投資人而言，在商業交易上，有更大的便利性。斯洛伐克屬於低稅率（19%）的歐洲

---

註六十三：Investing Guide Hungry 2011, p.23

註六十四：Investing Guide Hungry 2011, p.24

國家，有靈活的勞工法規，在 2008 年金融風暴以前，斯洛伐克有穩定的高度經濟成長，例如在 2008 年斯洛伐克的國民生產總值成長了 6%，是歐盟第二高的國家，在 2009 年受到金融風暴的影響，國民生產總值成長下降了 4.7%，但 2010 年國民生產總值成長了 4%，又屬於歐盟經濟成長最高的國家之一；斯洛伐克的通貨膨脹率在 2009 年 ( 0.9% ) 與 2010 年 ( 0.7% ) 均維持在相當低的水準 ( 註六十五 )。

由於具有歐盟會員國的身分，斯洛伐克具有許多的商業優勢，最重要的有 ( 1 ) 穩定的法律環境、( 2 ) 幾乎毫無限制的可自由進入歐盟其他會員國的市場、( 3 ) 由於在電信、金融服務等的自由化，降低了交易成本、( 4 ) 對勞力移民的法規限制少、( 5 ) 改善了交通樞紐的設施，可節省時間差距與物流成本、( 6 ) 可申請歐盟的經費補助、( 7 ) 在歐盟內無加值稅的交易、( 8 ) 使用歐元，可節省許多的匯兌成本 ( 註六十六 )。

根據 2010 年標準與普爾 ( Standard and Poor ) 的債信評等，斯洛伐克是 Visegrad 集團四國中信用評等最佳的國家 ( 註六十七 )。依據 2011 年公佈的世界銀行商業環境評等 ( 註六十八 )，斯洛伐克排名全球第 41 名，高過斯洛維尼亞 ( 42 )、匈牙利 ( 46 )、保加利亞 ( 51 )、羅馬尼亞 ( 56 )、捷克 ( 63 ) 與波蘭 ( 70 )，相對於其他的中、東歐國家，斯洛法克有一個比較優質的商業環境。

與西歐國家相比，斯洛伐克屬於低工資國家，以 2010 年的數據來看，斯洛伐克的月平均工資為 769 歐元，捷克為 976 歐元，波蘭為 806 歐元，匈牙利為 760 歐元 ( 註六十九 )。在 Visegrad 集團四國中，斯洛伐克為最低工資的國家，年薪資最高的產業為資訊與通訊、金融與保險業、電力與天然氣

---

註六十五：Slovak Investment and Trade Development Agency, Invest in Slovakia 2011, p.1

註六十六：Slovak Investment and Trade Development Agency, Invest in Slovakia 2011, p.1

註六十七：www.standardandpoors.com, 2011; Visegrad 集團四國信用評等排名依序為斯洛伐克、捷克、波蘭與匈牙利。

註六十八：World Bank, Doing Business Report 2010, www.doingbusiness.org. 2011

註六十九：National Statistical Offices of Czech Republic, Hungary, Poland, Slovakia 2011

供應，而旅館與餐飲業、建築業和農業仍屬於最低工資的產業（註七十）。

汽車業斯洛伐克的重要產業，主要為福斯汽車（Volkswagen）、標誌（Peugeot）、雪鐵龍（Citroen）與 Kia 等廠牌。電子業為另一個重要的產業，例如 Nitra 市堪稱日本的 Sony 城，韓國的三星（Samsung）亦在斯洛伐克設廠。金屬、礦業、露天採礦、食品加工業亦為重要的產業。由於體質好，斯洛伐克的工業有不錯的前景，預期會很快速成長。此外，斯洛伐克亦有高度發展的農業，大部分的農產品為穀物，Bratislava 與 Tokaj 區的葡萄酒亦享有盛名，在 Tatra 山區則以飼養牛羊為主，畜牧業十分發達。

斯洛伐克亦有許多的投資獎勵措施，以促進在特定弱勢區域的經濟發展、促進全國的區域均衡發展與藉由協助投資和創造就業協助最落後區域的發展。依據投資補助法（Act on Investment Aid）之規定，受補助的投資項目分為工業、技術中心、共享服務中心與觀光業，針對這四個分類共同的投資獎勵要件為（1）新設公司或擴張既有的公司規模、（2）投資人至少出資最低投資的一半金額、（3）應向經濟部提出獎勵投資申請，經審核批准給予補助後，才可以開始進行投資項目、（4）僅斯洛伐克籍的企業才享有補助、（5）應以斯洛伐克文提出投資計畫、（6）投資獎勵並非法律上的請求權。至於投資於企業的最低投資金額，則依在計畫投資區域的失業率而定（註七十一）。

整體而言，斯洛伐克以出口為導向的產業結構，英語已經是一個非常普及的語言，由於緊鄰奧地利與德國，德文是第二個外國語言，大部分的小學已經開始教授外文，在中學則繼續加強外文的學習，最普遍教授的外文依序為英文（85.76%）、德文（60.84%）、法文（7.93%）、俄文（7.56%）、西班牙文（2.99%）與義大利文（0.72%）（註七十二）。值得一提的是，斯洛伐克有很專業的訓練和職業學校制度，中學可以自訂教學計畫以符合當地產業的實際需要，使學生可以在就業市場上學以致用。

---

註七十： Statistical Office of Slovak Republic, [www.statistics.sk](http://www.statistics.sk), 2011

註七十一： Slovak Investment and Trade Development Agency, *Invest in Slovakia 2011*, p.10

註七十二： The Institute for Information and Prognosis, [www.uips.sk](http://www.uips.sk), 2010

## 伍、結 語

歐盟在國際舞台上已經是一個與美國不相遜庭的經濟體，在國際社會的影響力絕對不亞於美國，特別是在 WTO 的架構下，擁有 27 票表決權（註七十三），已足以左右全局。英國、法國與德國雖同屬歐盟的會員國，但有其各自的歷史傳統、政治制度、文化、語言，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造就美國的霸權地位主宰全球的發展，但英國、法國與德國在歐盟經濟統合的軌跡上前進，仍屬於全球重要的經濟體，在國際社會仍保有一定的影響力，特別是這三個國家是歐盟大型的會員國，對於歐盟的政策發展仍有舉足輕重的影響力。

在歐盟內部市場的架構下，歐盟會員國彼此間無障礙的貿易往來，已經形成一個緊密的經濟體，為吸引更多的外國直接投資，近年來英國、法國與德國大力改革了經濟環境與租稅制度，提供更多的獎勵措施與優惠待遇，但英國、法國與德國各有不同的產業特色與投資環境。英國工商業發達，自然的成為以服務業為首的產業結構，也由於英國普通法的傳統，提供給投資人一個更靈活的商業環境；法國的歷史文化與時尚產業領導全球，而核能發電與文化創新產業領導全球；德國一直以來即以工業技術舉世聞名，再加上其高度法治的社會與踏實的民族性、特殊的雙軌制職業教育制度，提供一個優質的投資環境。

東歐的 V4 集團國家（波蘭、捷克、匈牙利與斯洛伐克）具有吸引跨國直接投資重要因素（進入新市場與降低成本）的特點，而 V4 集團國家這些年來明顯的修訂其租稅制度、會計制度與法律制度，以便吸引更多的外國投資，V4 集團國家政府亦不斷提供不同的優惠措施以獎勵投資。這四個 V4 集團國家目前也是歐盟的會員國，政治穩定、擁有相當專業與廉價的勞動力，

---

註七十三：2013 年克羅埃西亞亦將成為歐盟的會員國，屆時歐盟將有 28 票。

因此在東歐共產政權解體後這四個國家吸引了許多外國直接投資進駐。這四個 V4 集團國家仍處於經濟結構轉型階段，由於具有歐盟會員國身分的優勢，對於台灣的製造業的跨國投資也是一個進軍歐洲市場的新選擇。

在全球化的世代中，台灣要在全球化的供應鍊中立足，勢必要進行產業結構的再調整。整體而言，英國、法國與德國在歐盟中有穩定的政治與經濟環境，英國可以作為服務業的投資首選，特別是金融服務業；法國的高科技與文化創新產業的特質，有助於台灣產業的創新；而德國深厚的基礎工業有助於台灣製造業的提昇技術與轉型；V4 集團國家亦可作為台灣製造業放眼歐洲市場、拓展俄羅斯、白俄羅斯、烏克蘭、黑海國家的前哨，特別是 2012 年俄羅斯即將加入 WTO，V4 集團國家所扮演的仲介角色對於台灣製造業跨足歐洲市場具有更深遠的意義。

歐洲聯盟目前有 27 個會員國，卻有 23 個官方語言，雖然歐盟已經有深化與廣化的經濟統合，但每個會員國仍保有自己的文化與社會傳統，為了能順利拓展與歐盟的貿易往來，相關的政府單位應建立一個歐盟智庫，除了全面收集這些歐盟會員國個別的投資環境資料外，更應投入更多的經費，以培養歐洲語言的人才庫，尤其是培訓一批熟悉德文、斯拉夫文、波蘭文、匈牙利文的經貿尖兵，才能以第一手的語言與資料與歐洲國家進行經貿外交。